一一〇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六條第四項，由『經營企劃室』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分發填寫附表一「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附表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或附表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等相關自評問卷，最後由『經營企劃室』統籌將資料統一回收後，針對第八條評估指標之評分標準，記錄評估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

『經營企劃室』統計自評結果時，為分別統計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成員之績效自評分數。

自評分數係為全部項目之總體平均分數，平均分數對應之自評結果如下：

一、平均分數 4 分以上者，自評結果為「優良」。

二、平均分數 3 分以上未滿 4 分者，自評結果為「良好」。

三、平均分數未達 3 分者，自評結果為「待加強」。

依前述辦法，於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向董事會提出一一〇年度評鑑結果報告如下：

1. 「110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經個別董事加權計算後平均有效問卷數得分為 4.9 分，自評結果為「優良」。

2. 「110 年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經個別董事加權計算後平均有效問卷數得分為 4.7 分，自評結果為「優良」。

3. 「110 年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經個別董事加權計算後平均有效問卷數得分為 4.4 分，自評結果為「優良」。

綜上所述，110 年度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現行董事會召開頻率已符合法定頻率，若有其他應行討論事項得加強溝通次數。

一一〇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一)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

自評五大面向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１２項	優良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１２項	優良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７項	優良
D.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７項	優良
E.內部控制	７項	優良
F.其他項目	-	-

(二) 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

自評六大面向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３項	優良
B.董事職責認知	３項	優良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８項	優良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３項	優良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３項	優良
F.內部控制	３項	優良
G.其他項目	-	-

(三)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

自評五大面向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４項	優良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８項	優良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７項	優良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４項	優良
E.內部控制	３項	優良
F.其他項目	-	-